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ONG SUN HOLDINGS LIMITED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95)

自願公佈

**可能延遲刊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
全年業績及寄發年報**

此乃江山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作出之自願公佈。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關於刊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全年業績方面，本公司需要更多時間為本公司核數師(「核數師」)編製所需資料，及核數師需要更多時間進行審核程序，以落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綜合財務報表(「全年業績」)之審核。本公司預計其未必能(i)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全年業績；及(ii)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報(「年報」)。本公司現正與核數師合作，協助彼等盡快完成工作，致令全年業績及年報能在可行情況下盡快刊發。

本公司之營運如常，業務不受影響。

遵照上市規則第13.49(1)條及第13.46(2)(a)條，本公司須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或之前刊發全年業績，並於二零一六年四月三十日或之前向股東寄發年報。可能延遲刊發全年業績(如落實)將違反上市規則第13.49(1)條之規定，而可能延遲寄發年報(如落實)將構成有違上市規則第13.46(2)(a)條之規定。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佈，以知會股東批准全年業績之董事會會議日期以及全年業績及年報之刊發日期。

承董事會命
江山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劉文平先生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十五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劉文平先生及張凱南先生，兩名非執行董事馬驥博士及鄭達祖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繆漢傑先生、王海生先生及陸宏達先生。